



# 理解转型中国乡村社会的新视角

## ——读懂《后乡土中国》

孟根达来

理解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把握乡村发展的未来方向,是乡村社会研究或农村社会学的核心问题。早在20世纪40年代,费孝通先生在《乡土中国》中提出:“从基层看上去,中国社会是乡土性的”<sup>[1]6</sup>。由此将中国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概括为“乡土社会”,即“一种并没有具体目的,只是因为一起生长而发生的社会。”也就是滕尼斯所说的“共同体”,或不同于“法理社会”的“礼俗社会”<sup>[1]9</sup>。乡土中国一直是理解和分析中国乡村社会的重要理论工具和视角,而且也成为农村社会学研究的范式之一。

如今,中国社会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乡土中国已发生了“大转型”。转型之后的乡土社会是何种性质的社会呢?或者说,当今的中国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和基本问题是什么?对这些问题的思考和回答,无疑将有助于我们更好地理解转型中国的乡村社会以及中国乡村社会的转型。陆益龙的《后乡土中国》,可能为我们理解当下中国乡村社会提供了一种新视角。

### 一、从乡土中国到后乡土中国

乡村一直是中国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某种意义上也是中国社会的根基所在。对乡村社会基本性质和基本问题的探索与把握,既有着重要的理论意义,也蕴含着重要的现实抱负。无论是读懂中国社会的学术追求,还是志在富民的经世致用实践,都需要对这一问题加以深刻理解。

围绕着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和基本问题,学界形成了诸多经验解读与理论谱系。早在“五四运动”时期,毛泽东通过深入的实地调查,指出农民在中国社会主义革命中的重要作用,并且开创性地提出了农民的首要问题就是土地问题的论断<sup>[2]1252</sup>。而20世纪20至30年代兴起的乡村建设运动,一些学者试图从改良主义的视角认识困境中的乡村社会和乡村社会的困境。如梁漱溟、晏阳初等把乡村改造、平民教育看作是民族自救运动的范畴<sup>[3]</sup>。乡村建设运动有着较为强烈的社会实践导向,力图通过调查来发现和认识乡村社会的基本问题,如李景汉在《定县社会概况调查》的序言中指出,开展社会调查工作旨在推进平民教育,以改变乡村社会的“愚、穷、弱、私”四大弊端<sup>[4]13</sup>。又如梁漱溟提出,以“伦理本位、职业分立”为原则,通过建立政教合一的自治组织,从根本上改造乡村社会<sup>[5]</sup>。乡村建设运动虽提供了乡村调查研究与乡村改造实验相结合的范例,且通过社会实践扩大了乡村研究的社会影响,然而,平民教育与乡村建设的理念有着明显的客位取向,即站在乡村社会之外来理解和对待乡村,这不仅制约了对乡村社会基本性质和基本问题的准确把握,也使得乡村建设实验有着较大局限性。

在社会学中国化的过程中,受布朗功能论的影响,吴文藻先生倡导中国社会学以社区研究为基础,强调开展深入的田野调查和社区分析<sup>[6]</sup>,由此也就逐渐形成了中国社会学的社区学派。费孝通正是在这一学术背景下,通过对江村、禄村等乡村微型社区的民族志研究,提炼出了“乡土中国”这一理论概括。

乡土中国理论对20世纪上半叶中国乡村社会的性质、社会关系和社会秩序作出了独到的概括。关于乡村社会的性质,费孝通将其概括为“乡土本色”,乡土社会最为突出的特点就是这里的居民是“粘着在土地上的”,即生计与土地分不开;以农为生的农民世代定居,因而乡土社会是不流动的;长期的共同生活使得乡土社会是一个“熟悉的”社会;维系乡土社会的规则是公认的礼俗,因而乡土社会也是礼俗社会<sup>[1]6-9</sup>。

至于乡村社会关系的特征,乡土中国理论作了“差序格局”的高度概括,这一理论概括是在经验研究与“活历史”研究相结合基础上作出的<sup>[7]14</sup>。费孝通认为,乡土社会关系的基本特征就是注重“人伦”,所谓“伦”,“就是从自己推出去的和自己发生社会关系的那一群人里所发生的一轮轮波纹的差序。”“在差序格局中,社会关系是逐渐从一个一个人推出去的,是私人联系的增加,社会范围是一根根私人联系所构成的网络”<sup>[1]24-30</sup>。

在乡土中国理论中,关于“礼治秩序”的论断也很重要。“社会何以可能”亦即不同个体何以相安无事地组成社会?这是社会学需要回答的最基本问题,这一问题实际上涉及社会秩序的形成基础。那么,在乡土社会,乡村秩序的基础是什么呢?乡土社会秩序具有何种属性呢?费孝通提出,“乡土社会是‘礼治’的社会”“礼是社会公认合式的行为规范”,维持礼的是传统,传统是人们共同积累的经验,文化就是传统,礼治依靠的是文化教化的权力,但“礼治社会是并不能在变迁很快的世代中出现的,这是乡土社会的特色”<sup>[1]48-53</sup>。由此看来,礼治秩序反映的不仅是乡村秩序的基础,而且体现了传统乡村社会的构成及运行机制。

在《后乡土中国》一书中,陆益龙对费孝通先生的乡土中国的理论概括作了充分回顾,并基于中国社会转型的事实,力图推进乡土中国理论的更新,为把握和理解经历变迁与转型的中国乡村社会提供与时俱进的理论视角。正如作者指出:“之所以用后乡土性来解释如今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是因为乡土性特质在一系列乡村改造与建设过程中,已经并正在发生着变迁,乡村已从乡土社会迈入后乡土社会”<sup>[8]9</sup>。后乡土中国的理论概括并非作者的遐想臆断,而是其在一系列乡村社会学研究的基础上形成的一次理论升华。在此之前,作者有对安徽小岗村的个案经验研究,探讨了“大包干”改革之于乡村经济绩效变化的意义<sup>[9]25-33</sup>。在《农民中国》一书中,作者基于扎实的经验研究,系统考察和探讨了改革开放后中国农村社会发展状况以及新农村建设所带来的影响,并首次提出了乡村社会转型与“后乡土性”的概念<sup>[10]93</sup>。此外,在关于中国农村发展的研究方面,作者还曾关注到制度创新和市场转型对乡村社会所带来的以及将可能带来的影响和作用<sup>[11]1-23</sup>。正是基于这一系列有关中国农村发展的研究积累,作者进一步对当下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作出后乡土性的理论概括。

## 二、何为“后乡土中国”

《后乡土中国》一书虽包含对当前中国乡村社会多方面的观察和思考,但核心的内容和观点则是认为:经历转型与变迁的乡村社会已经迈入“后乡土中国”。也就是说,当前中国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是后乡土性的。那么,何为后乡土中国?或者说,后乡土性特征是什么样的呢?对此,作者作出了明确的界定,提出要从四个方面来理解后乡土中国:

第一,“家庭农业、村落和熟悉关系的存在和维系,使得乡村社会保留着部分‘乡土性’特征,而没有彻底转型为城镇化的社会”<sup>[8]22</sup>。中国乡村的现代转型具有自身的特点,相对于工业化国家的乡村变迁历程而言,基层社会与文化的乡土性特点在一定程度上和一定范围内得到了延续与留存。即便经历了快速社会转型和巨大变迁,“乡土性”的文化特质依然深刻地影响着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因此,经历转型的乡村社会是后乡土社会,而非城镇化社会。

第二,“不流动的乡土演变为大流动的村庄”<sup>[8]22</sup>。乡土中国的一个突出特征就是封闭性和低

流动性,然而,随着制度变革、市场转型以及城乡关系的变化,乡村社会已进入一个“大流动”的时代,每年有两亿多的农民工在乡村与城市之间流动。所以作者强调指出,“流动性是后乡土社会的典型特征”<sup>[8]22</sup>,也是理解后乡土社会的重要视角。

第三,“乡村结构的分化与多样化”<sup>[8]22</sup>。为把握当前乡村社会的整体形态,作者突出了乡土社会的结构分化与多样化及其形成的后果,并提出乡村社会结构分化与多样化具有多个层次,既有宏观区域层次的分化和多样化,也有微观层次上的村庄、家庭乃至个体的分化。多层次的分化与多样化的观点,有效地解释并概括了改革开放后各地乡村所发生的不同变迁以及经历变迁后的乡村多样性形态。

第四,“从农村建设和乡村治理角度看,乡村社会空间的公共性越来越强”<sup>[8]23</sup>。从社会空间的角度来看,乡村可以说是一种与城市相对的社会空间形式。乡土社会由于是一种封闭的、边界凸显的空间,因而在治理上也就属于高度自治的社会空间。随着国家农村建设力量的渗透和现代治理的延伸,乡村社会的地方性逐渐减弱,公共资源和公共权力日益成为影响乡村社会的重要因素。“乡村已不只是村民自己活动的空间了”<sup>[8]23</sup>,乡村发展和乡村治理也不只是关乎乡村居民的内部事务,而且也是公共事务的构成。

从四个维度勾勒出后乡土中国的基本图式,体现出作者对中国乡村社会的变与不变的适度把握。相对于学界流行的乡村终结论、城镇化论、农村“空心化”论的判断,有关后乡土社会的理论概括似乎与乡村社会变迁的社会事实更加吻合,这或许得益于作者在乡村社会研究方法上将定性与定量研究有机结合起来。

后乡土中国的理论概括不仅仅致力于乡村社会理论的更新,而且也有对当前乡村社会现实问题的关怀。关于乡土社会的基本问题,一直是乡村研究力图考察和概括的问题。费孝通在对乡土中国的研究中,就曾关注和探讨过农村的基本问题,指出:“中国农村的基本问题,简单地说,就是农民的收入降低到不足以维持最低生活水平所需的程度。中国农村真正的问题是人民的饥饿问题”<sup>[12]236</sup>。在承接乡土中国理论体系的同时,《后乡土中国》同样也关注着社会转型和乡村社会基本问题所发生的变化。

那么,如何清晰地把握后乡土社会的基本问题呢?在快速转型和社会巨变的时代,乡村发展过程中出现了诸如农民增收难、农村养老、留守儿童、流动人口、贫困问题等诸多“三农”问题,如何看待这些问题与基本问题之间的关系呢?作者认为,把握和理解后乡土中国的基本问题,需要坚持两个基本原则:“一是要把现实中的具体问题与乡村社会的基本问题既区别开来又联系起来;二是要把基本问题与时代的基本性质联系起来”<sup>[8]25</sup>。正是基于这两个原则,作者将后乡土中国的基本问题概括为农民如何公平地获得市场机会问题,这实质上也就是农民的发展问题或农民的出路问题。

就理论概括范围而言,农民公平获得市场机会问题实际上涵盖了当前乡村社会发展中的多方面问题,既反映出新形势下农民的就业方面问题,也反映了农民增收方面问题。这些问题所涉及的可能不仅仅是农民自身的因素,而且也与市场因素密切相关。在市场经济时代,乡村社会的各种问题或多或少与市场制度的宏观背景相联系。在这个意义上,作者对后乡土社会基本问题的概括,实际也提供了认识和分析乡村社会问题的框架,亦即制度分析框架,也就是从市场制度及结构性因素的角度,去揭示和解析各种各样乡村社会问题的根源及形成机理。后乡土中国的基本问题之所以发生了变化,是因为时代变了,制度变迁与市场转型带来了社会多方面的巨大变化,其中就包括乡村社会的基本问题。

《后乡土中国》对当下乡村社会基本问题的关注和概括,不仅体现了作者承接了费孝通“志在富民”学术理念和传统<sup>[13]1</sup>,而且也呈现出作者对乡村社会现实问题的敏锐洞察。将后乡土中国基本问题与市场转型关联起来,是对乡村社会现实与市场制度运行逻辑之间张力的敏锐察觉和准确把握。因为现实的情况是,农民属于劳动者阶层,按照市场制度的逻辑,他们往往会被安排在弱势

的地位,这一市场地位在较大程度上决定着农民问题的存在。

关于何为后乡土性、何为后乡土社会基本问题的提炼和阐释,为我们从理论高度把握当下中国乡村社会勾勒了一个清晰的图式(schema),在这一图式中,我们可以发现并理解乡村社会的整体形态、特征和问题,这样也就达到了将复杂问题加以简化的效果。

### 三、何以“后乡土中国”

一个概念或一种理论的提出,通常离不开对历史的客观认识和对现实经验的充分把握。“后乡土社会”概念也是作者在对中国农村社会变迁的历史和现实加以系统分析的基础上提出的,用以概括和解释中国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和变迁轨迹。那么,作者为何以“后乡土中国”来概括当下中国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呢?或者,就客观社会事实而言,中国的乡村社会何以迈入了后乡土社会呢?对此,作者既从理论逻辑分析的角度,也从历史回溯和经验分析的角度,阐释了“后乡土中国”来临的内在机理。

作者指出,之所以用“后乡土中国”来概括当前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主要是借鉴了美国社会学者丹尼尔·贝尔的“后工业社会”概念<sup>[14]138</sup>。贝尔提出美国的后工业社会已来临,并非指美国已不再是工业社会,而是为了说明工业社会在经历发展与变迁之后将呈现一些新的社会形态,例如,大量传统的制造业在全球化进程中逐渐离开本土,由此也就形成了很少有工厂的工业社会。

参照后工业社会的理论逻辑,作者认为:“后乡土中国是乡土中国变迁和转型后的一种状态,两者处于历史发展的因果链上,而不是彼此对立的两个社会类型”<sup>[8]23</sup>。由此可见,在后乡土中国的理论概括中,作者并未站在现代化、城市化理论的立场,将中国农村的变迁与转型现实总结概括为现代化或城镇化,而是依然强调农村社会的特质,即乡土性依然在变迁和转型中部分继续着。与此同时,也不能无视现代化进程中乡土社会所发生的变化。因此,将经历现代变迁与转型之后的中国乡村社会概括为“后乡土中国”,相对来说有助于我们更加客观地理解当下中国乡村社会的现实状况及问题。

将当下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概括为“后乡土社会”,不仅仅是一种理论逻辑的推演,更重要的是,这一理论概括是建立在对中国乡村社会变迁的历史轨迹和现实经验的系统考察与分析基础之上的。关于当代中国乡村社会变迁的历史,作者从事件史的角度,抓住了这一社会变迁历史过程中的四次重大历史事件,它们依次是:社会主义革命、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改革和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这四大事件又可概括为两种类型:一类是改革开放前的一系列农村改造事件,另一类则是改革开放后的市场转型<sup>[8]10-11</sup>。

作者之所以关注社会主义革命给乡土社会带来的变化,是因为在社会主义革命过程中推进的土地革命,“不仅彻底打破农村以往的土地占有格局,而且伴随着土地所有制性质发生的变化,乡村的社会关系和社会结构也发生了质的变化”<sup>[8]19</sup>。在这个意义上,土地制度变迁可以说改变了乡土社会的“乡土本色”。尽管农民还在较大程度上与土地相关联,但新的制度安排则从根本上改变了乡土性特征。

至于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作者认为,在这一历史过程中,“不仅仅农业生产经营方式发生了彻底改变,从个体农户经营走向了集体经营,而且也使乡村社会空间的地方性发生转变,乡镇变为人民公社,村落变为生产队,村民变为社员,这些变化不仅仅是形式上的,而且还意味着国家与乡村的关系性质发生了改变”<sup>[9]20</sup>。由此可见,作者对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和集体化运动历史的考察与分析,不仅仅看到了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变迁,而且还洞察到这一制度变迁历史所蕴含的社会关系和社会结构的变革。

在对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改革的回溯和分析方面,作者强调,农村“经营体制的改革也拓

展到乡村社会生活领域,乡村社会生活的政治性逐渐褪色”<sup>[8]20</sup>。农民从农村集体之中得以解放出来,这不仅提高了他们的生产自主性和积极性,而且更重要的是他们获得了行动独立性,即行动选择不再像以前受到集体的、政治性的制约。所以,农村改革之后,东南沿海地区农村出现了“离土不离乡”的乡村工业化发展新气象,这些现象显然与乡土社会的情形大有差别。

此外,关于中国乡村社会的市场转型,作者敏锐地指出了三个重要的表征:一是在“大流动”时代出现了“流动的村庄”,二是农民与政府、农民与市场成为乡村社会两大重要生产关系,三是乡村社会生活空间的分化,分化为乡村固定生活空间和城镇栖居空间,社会群体分化为留守群体和流动群体<sup>[8]21</sup>。

正是基于对乡土中国理论传统的传承,同时又借鉴后工业社会理论的分析原理,并在对中国乡村社会变迁与转型的历史和经验事实加以系统梳理和深入剖析的基础上,作者对当前中国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作出“后乡土中国”的理论概括,既勾勒出了当前中国乡村社会的整体形态特质,也揭示了乡土社会变迁的轨迹及机制,为我们理解乡土中国何以迈入后乡土中国提供了历史和经验的线索以及理论分析思路。

#### 四、“后乡土中国”理论有何意义

对于中国社会学的发展来说,目前正面临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要增强理论自觉。社会学的研究只有不断发展自己的理论、形成自己的理论学派,才能提升中国社会学的话语权<sup>[15]</sup>。某种意义上,后乡土中国的理论概括就是秉持了农村社会学研究的理论自觉原则,不仅注重对微观事实和问题的把握,而且致力于理论传统的传承及与时俱进。

《后乡土中国》一书的理论意义在于,不仅总结和判断了经历社会转型后的中国乡村已迈入后乡土社会,而且对当下乡村社会的结构特征、基本问题以及发展趋势等也作出了理论概括和阐释,这些为我们从宏观与微观相结合的角度来理解当下的中国乡村社会提供了一个相对独特的视角。

在后乡土中国的理论概括中,作者提出的三个理论观点对于我们理解和认识中国乡村社会基本性质和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一是“大流动与空巢社会”的观点。何为后乡土中国的典型特征呢?或者说如何理解当前中国乡村社会呢?作者为我们提供了“空巢社会”的理论视角,指出“伴随着乡村劳动力的大量外流,较多的村庄已经演化成‘空巢社会’”<sup>[8]34</sup>。“空巢社会”这一概念不仅概括了当前乡村社会已进入“大流动”时代这一基本事实,指出了流动性成为后乡土社会的突出特征,与此同时,也提供了一种看待乡村社会问题与前景的原则。目前,基于城市化对乡村发展的冲击,学界有“村庄终结论”观点<sup>[16]</sup>,意指随着城市化的推进,村庄将走向终结。针对乡村社会的“大流动”现象,一个较流行的论调就是乡村“空心化”<sup>[17]</sup>,这一观点与村庄终结论几乎如出一辙,即对乡村流动和乡村未来较为悲观。而后乡土中国的“空巢社会”论则并不是消极地、悲观地看乡村社会的“大流动”,而是认为乡村流动虽带来诸如农村“自力养老”、内生发展动力削弱等问题,但同时也给乡村社会创造了一种新的机会。流动和乡村居民的兼业现象可能是乡村社会存续和发展的一种新的常态,即在一定时期内,乡村居民仍将需要通过乡城流动的方式来获得市场机会,兼业将成为他们新的生计方式。

二是后乡土中国的基本问题观。对乡村社会所面临的问题的探讨,既有重要的学术意义,也是农村社会学研究的应用价值所在。费孝通将乡土中国的基本问题概括为农民的饥饿问题,亦即农民的生计安全问题。那么,后乡土社会经历发展之后,基本解决了温饱问题,现在面临着什么样的问题呢?关于这一问题,较多“三农”研究一直较为笼统地将乡村社会基本问题概括为“三农”问题,而这一概括在叶敬忠看来,可能存在着一定的夸大之嫌<sup>[18]</sup>。作者紧抓乡村社会基本问题的时代特征,剖析了市场转型与乡村社会基本问题之间的关联,将后乡土中国的基本问题概括为“农民

何以获得公平的市场机会?简单地说,就是在现代市场社会,如何保障农民有事可做,有满意的收入”<sup>[8]25</sup>。而关于乡村基本问题根源的论述,作者强调了政府、市场和社区失灵在其中的影响与作用,并提出需要政府、市场、社区和农民通过一种机制形成合力才有利于基本问题的破解。

三是多样性乡村发展道路论观点。在中国乡村社会未来发展问题上,后乡土中国理论主张乡村发展道路的多样性,而非倡导一元化、理想化的发展模式。某种意义上,多样性乡村发展道路观具有后发展主义的特点。乡村发展研究中的后发展主义强调,在“后发展时代”,需要有多元模型的共存和混杂模型,而不只是一种单一化的模型<sup>[19]373</sup>。与这一观点相似,作者也提出:“如果给乡村发展设定理想的、单一化的道路,也就可能会给发展设置障碍和阻力。乡村发展的道路可以是多元的或多样的,我们在发展过程中最重要的是找到那些对发展有效的途径和方法”<sup>[8]341</sup>。后乡土中国理论所倡导的乡村发展道路不仅是多样性的,而且强调发展道路的自主选择性,认为由乡村主体自主选择的不同发展道路,对于各自的发展而言,其实是真正理想的道路。

读懂《后乡土中国》,或许可从一个新的视角来看、来认识当前中国乡村社会的基本性质、基本问题和发展道路等问题。后乡土社会理论概括的意义体现在立足于本土经验,跳出基于西方工业化、城市化经验的的现代化理论框架,传承中国农村社会学本土化理论传统,本着理论自觉、理论自信的精神,努力尝试农村社会学本土化理论的创新和发展。

中国正经历且仍处在快速的社会转型之中,乡村社会的诸多方面也在发生着巨变。如何从理论的高度来把握和理解中国乡村社会的变迁轨迹和未来走向,后乡土中国理论或许为我们提供了一个较为独特的视角。

#### [参考文献]

- [1] 费孝通. 乡土中国生育制度.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 [2] 毛泽东. 毛泽东选集.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 [3] 晏阳初. 十年来的中国.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37
- [4] 李景汉. 定县社会概况调查.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5
- [5] 梁漱溟. 乡村建设理论.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 [6] 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编. 社区与功能——派克、布朗社会学文集及学记.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2
- [7] 费孝通. 重读《江村经济—序言》.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1996(4): 4-18
- [8] 陆益龙. 后乡土中国.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7
- [9] 陆益龙. 嵌入性政治与村落经济的变迁——安徽小岗村调查.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 [10] 陆益龙. 农民中国——后乡土社会与新农村建设研究.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0
- [11] 陆益龙. 制度、市场与中国农村发展.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3
- [12] 费孝通. 江村经济——中国农民的生活.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4
- [13] 费孝通. 志在富民——从沿海到边区的考察.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 [14] 贝尔. 后工业社会的来临: 对社会预测的一项探索. 高铨等, 译. 北京: 新华出版社, 1997
- [15] 郑杭生. 促进中国社会学的“理论自觉”——我们需要什么样的中国社会学?. 江苏社会科学, 2009(5): 1-7
- [16] 李培林. 村落的终结: 羊城村的故事.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0
- [17] 刘彦随, 等. 中国乡村发展研究报告.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1
- [18] 叶敬忠. “三农问题”: 被夸大的学术概念及其局限. 东南学术, 2018(5): 112-123
- [19] 叶敬忠. 发展的故事——幻象的形成与破灭.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5